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非煤矿山汛期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非煤矿山事故，严防由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促进全国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防汛工作

据预测，受超强厄尔尼诺事件影响，今年汛期发生流域或区域性洪水以及局地强降雨等事件的概率很大，防汛形势十分严峻。各地区要高度重视非煤矿山汛期安全生产工作，强化红线意识、

风险意识和防范意识，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深刻吸取历年由于自然灾害引发矿山淹井和尾矿库溃坝等生产安全事故的教训，未雨绸缪，超前部署，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积极做好应对极端天气条件和特大洪水的各项准备，切实做好非煤矿山防汛度汛工作。

二、落实各项防汛责任

要统筹谋划、周密部署，进一步健全完善非煤矿山防汛责任制，严格落实非煤矿山企业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把责任和措施落实到各部门、各岗位和全体员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问题，务必做到责任到位、措施到位，确保汛期企业安全生产。要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和完善预警、预防机制，认真开展风险分级监管，采取停产、停建、停止运行等措施，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三、严格排查治理隐患

各地区要以防范因恶劣气候引发重特大事故发生为重点，以

于5月份开始组织对部分重点地区非煤矿山汛期安全生产工作进
行督查。

四、加强突发事件应对工作

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强化应急预案的修订完善和演
练工作，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

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加强汛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对发现的隐患要及时整改，对重大隐患要实行挂牌督办，确保整改到位。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加强汛期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加强汛期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建立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完善应急指挥体系，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加强汛期安全生产值班值守，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信息畅通，及时报告和处理突发事件。

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加强汛期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制度，加强对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要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加强汛期安全生产考核奖惩，建立健全考核奖惩制度，对在汛期安全生产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对发生事故的单位和责任人给予处罚。